

# 安徽国色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高档饰面家具用 纸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7月22日，依据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批复等要求，安徽国色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组成验收工作组对安徽国色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000吨高档饰面家具用纸项目开展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通过对项目现场进行踏勘，并查阅有关环保资料，验收工作组最终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年产 6000 吨高档饰面家具用纸项目

建设单位：安徽国色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地点：安徽省宣城市绩溪县华阳镇清凉峰路 11 号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现阶段实际建设规模为年产 3000 吨高档饰面家具用纸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环保审批情况：安徽国色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高档饰面家具用纸项目于 2020 年 01 月 15 日经绩溪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2020-341824-22-03-001265。2020 年 6 月安徽国色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安徽华境资环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年产 6000 吨高档饰面家具用纸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20 年 7 月 29 日绩溪县生态环境分局出具了“关于《安徽国色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高档饰面家具用纸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同意项目开工建设。

2021 年 3 月安徽国色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高档饰面家具用纸项目阶段性建设完成并进行试运行，2021 年 6 月安徽国色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对本项目进行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三）投资情况

实际投资：8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25万元，占比1.56%；

### （四）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安徽国色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高档饰面家具用纸项目环评设

计建设规模为共设置 8 条印刷线、4 条浸渍线以及相关生产设备。目前项目已建设完成 4 条印刷线、1 条浸渍线以及相关生产设备，现阶段实际生产能力为年产 3000 吨高档饰面家具用纸。本次验收是对项目已建成的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进行验收，为阶段性验收。

## 二、项目变更情况

本项目此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其验收范围为 4 条印刷线、1 条浸渍线以及相关生产设施。根据现场调查，结合环评及其批复内容，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对重大变动作出的界定，本项目无重大变动情况。

##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设备清洗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设备清洗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以上废水经厂区总排口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绩溪县生态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达标处理，绩溪县生态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设计出水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 A 标准，废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扬之河。

### （二）废气

本项目印刷线有机废气经集气装置收集后经①号水喷淋+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与印刷线天然气燃烧废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调胶废气、浸渍线废气经②号水喷淋+等离子光氧装置处理后，尾气与浸渍线天然气燃烧废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蒸汽发生器天然气燃烧废气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3#）排放；污水处理站各池体加盖，污泥间密闭，臭气经抽排风机负压收集后通过活性氧除臭装置净化处理后，尾气经 15m 高排气筒（4#）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专用烟道排放。

###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来自于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采取设备布置在室内、安装减震基座、利用建筑物墙体隔声等措施。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活垃圾、边角料、污泥、废包装材料、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和废机油。其中，生活垃圾、污泥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外售给其他单位综合利用；废包装桶由原厂家（杭州临安盛恒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回收再利用，项目暂时无破损的废包装桶产生，废活性炭、废机油一起委托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司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安徽国色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高档饰面家具用纸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6 月 22 日进行，验收期间监测结果如下：

##### (一) 废气监测结果

由验收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印刷线废气：印刷线有机废气经集气装置收集后通过水喷淋+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与印刷线天然气燃烧废气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有机废气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表 2 中印刷与包装印刷排放要求，天然气燃烧废气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中相关要求。

调胶废气、浸渍线废气：调胶废气、浸渍线废气经集气装置收集后通过水喷淋+等离子光氧设施处理，尾气与浸渍线天然气燃烧废气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有机废气排放浓度和速率满足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表 2 中印刷与包装印刷排放要求；甲醛、氨排放浓度和速率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排放限值要求，浸渍线天然气燃烧废气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中相关要求。

蒸汽发生器天然气燃烧废气：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3#）排放，排放浓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污水处理站废气：污水处理站各池体加盖，污泥间密闭，臭气经抽排风机负压收集后，经活性炭除臭装置净化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4#）排放，废气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关标准要求。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通过油烟管道引至屋顶排放，排放浓度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小规模排放要求。

本项目厂区内无组织 VOCs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相关排放标准，企业边界及周边 VOCs 满足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中相关排放限值要求。

##### (二) 废水监测结果

根据废水监测结果分析，厂区污水处理站对生产废水中 COD、BOD<sub>5</sub>、NH<sub>3</sub>-N、SS 均具有一定的去除效率。由监测结果可知：厂区总排口 pH 的范围为 7.29~7.62，两日 COD 平均值分别为 46.5mg/L 和 50.5mg/L；BOD<sub>5</sub> 平均值分别为 15.9mg/L 和 16.6mg/L；NH<sub>3</sub>-N

平均值分别为 0.881mg/L 和 0.888mg/L；SS 分别为 76mg/L 和 65.8mg/L；石油类平均值分别为 0.17mg/L 和 0.19mg/L。本项目废水 pH、COD、BOD<sub>5</sub>、NH<sub>3</sub>-N、SS、石油类均满足绩溪县生态工业园区接管标准要求以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的三级标准。

### (三)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四厂界监测点的昼、夜间噪声等效噪声级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限值。

###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边角料、污泥、废包装材料、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和废机油。其中，生活垃圾、污泥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外售给其他单位综合利用；废包装桶由原厂家（杭州临安盛恒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回收再利用，项目暂时无破损的废包装桶产生。废活性炭、废机油一起委托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 五、本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该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固废妥善处置，满足要求。

###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所规定要求：本项目建设前期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技术资料与环境保护档案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已按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环境保护设施经负荷试车检测合格，具备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转的条件。验收组成员认为本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公司承诺

1. 加强危险废物贮存及运输过程的管理。
2. 加强员工的安全知识与环保知识培训，制定严格的安全操作规程与设备维护制度，并落到实处，以保证各污染防治措施完好和稳定高效运行。

附：1. 签到表；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安徽国色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2日

